

DOI: 10.16515/j.cnki.32-1745/c.2017.04.004

“互联网+”背景下我国农业价值链的构建

张庆亮,许 浩

(安徽财经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安徽 蚌埠 233030)

摘要:在“互联网+”的影响下,我国农业正发生着深刻的变革。农业价值链的构建改变了原来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提高了农民收益。基于我国农业发展现状,积极探索基于“互联网+”的农业价值链构建路径:完善农村电子商务渠道,发展共享物流;加快农村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完善农村互联网金融体系;打造农产品品牌,树立良好的互联网营销形象。

关键词:互联网+;农业价值链;构建路径;互联网金融

中图分类号:F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131X(2017)04-0019-04

On the Construction of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Internet +

ZHANG Qing-liang, XU Hao

(Anhui Finance and Economics University, Bengbu 233030, China)

Abstract: Under the impact of the “Internet +”, China’s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s undergoing profound changes. The construction of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has changed the production mode of traditional agriculture and increased the income of farmers. According to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actively explore the construction path of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based on “Internet +”: perfecting rural E-commerce channels to develop the shared logistics; accelerating the development of the rural Internet finance to perfect the Internet finance system of rural areas; creating a lasting brand of agricultural products to establish a good Internet marketing image.

Key words: Internet+;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construction path; Internet finance

“互联网+”是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从而推动技术进步、效率提升和组织变革,提升实体经济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在我国广大农村,随着国家对农村经济建设投入的加大,农村网络基础设施日益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平台日益增多,同时互联网金融也为农业生产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来源,优化了农

业融资渠道。我国应通过“互联网+农业”模式,改造升级农业价值链,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探索出一条以信息化带动农业现代化的新路径。

一、文献综述

1958年,赫希曼在《经济发展战略》一书中首次阐述了产业价值链的概念。1985年,美国经济

收稿日期:2017-11-08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3BJL066);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1YJA790208);安徽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点项目(SK2016A0008)

作者简介:张庆亮(1970-),男,山东新泰人,教授,博士,主要从事农村金融研究。

学家波特从企业的角度阐述价值链,认为每一个企业的运作都包括生产、加工、销售与流通,要将每一个环节都控制好企业才会盈利^[1]。Ghate在价值链的基础上提出农业价值链就是利用合理的生产模式将农业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相结合,减少中间流通成本,从而实现农产品的价值增值^[2]。Kaplinsky受波特企业价值链理论启发提出了农业价值链模型。他分析阐述了农业价值链的主体活动和辅助活动,认为将农业价值链中的生产、加工、流通与销售等环节合理结合可以提高收益^[3]。

国内对农业价值链的研究起步较晚,随着近几年“互联网+”对国内农业发展的影响越来越大,国内学者开始对“互联网+”影响下的农业价值链进行研究。刘玉忠、裴小君提出“互联网+农业”是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将农业生产、加工、销售等环节相结合提升农业价值链,从而实现农业信息化与产业化的结合^[4-5]。成德林等提出“互联网+农业”不仅是将互联网与农业简单相加,而是运用互联网技术对农业价值链进行重组,最终目的是提高农业的生产效率和收益^[6]。李国英提出“互联网+农业”改变了我国传统的以家庭为主的生产方式,互联网和大数据的运用拓展了农产品的销售渠道,构建了一种全新的农业价值链^[7]。张庆亮认为,在“互联网+”的影响下,互联网金融优化了农业价值链融资渠道,为农户贷款提供了更多的便利^[8]。寇光涛等归纳总结了“互联网+”农业价值链的几种发展模式,提出未来在“互联网+”影响下农业价值链转型升级的路径^[9]。崔春晓、王刚贞认为,我国的农业发展经历了家庭承包经营、农业开放入世、农民工大量进城等几个阶段,互联网时代的到来使得基于“互联网+”的农业价值链的构建指导着农业发展方式的变革与创新^[10-11]。

二、传统农业价值链构建存在的问题

在传统的农业生产模式下,农业生产组织模式比较单一,农业生产、加工、流通、销售等环节很难得到合理高效的融合,所以传统的农业价值链在构建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

第一,农产品物流体系不健全。其一,冷链物流技术水平低,导致农产品在运输过程中的损耗较大或是保鲜成本过高,农户所承受的经济压力较

大^[12]。其二,物流信息资源不能共享。农业生产没有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根据市场需求调节生产结构。其三,产能过剩严重。农产品在运输过程中,由于运输量没有达到一定的标准而导致运输成本过高,从而阻碍了农产品的流通与销售。

第二,农村金融发展缓慢。其一,由于贷款需要担保抵押,而农业生产存在风险,所以农户贷款比较困难^[13]。其二,农村金融贷款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农户融资渠道较少。其三,农村金融贷款信用体系不健全,贷款手续比较复杂。这些问题都使得农业生产得不到充足的资金支持,从而阻碍了农业价值链的延伸与农业生产规模的扩大。

第三,农民的品牌意识较为淡薄,缺乏网上营销理念。目前,我国的农业生产还是传统的生产模式,没有对农产品进行深加工、延长农产品价值链和提高农产品附加值的概念,农产品的销售渠道很难得到拓展^[14]。

三、“互联网+”为农业价值链构建提供的机遇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与普及,截至2016年底,我国农村网民规模达2.01亿^[15]。而且,农村网民数量还在不断增加,农村网络基础设施也在不断完善,这为“互联网+”背景下农业价值链的构建提供了保障。自2015年开始,中央一号文件就强调利用“互联网+”转变传统农业生产方式,使农业发展朝着规模化、标准化、效益化方向发展,提高农业生产的整体效益。

(一)农村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为农业价值链构建提供了基础保障

“互联网+农业”生产模式在农村的推行,需要国家不断完善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2016年,国家开始扶持“互联网+农业”,不断推动农村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特色互联网平台建设。2017年,国务院制定了推进互联网宽带建设的政策,指出要增加农村网络宽带数量,扩大农村网络光纤铺设范围,实现95%以上农村地区通宽带与80%以上农村实现光纤到村。农村互联网基础设施不断改善,农村网民数量也在不断增加。《2017年中国农村互联网发展状况调查报告》指出,随着网络基础设施的完善,农村网民数量大幅增长,截至2016年底,我国农村网民规模达2.01亿,较2015年增

加约526万人,占网民总数的27.4%^[15](图1)。从图1还可以看出,农村网民占比呈波动上升趋势,这与我国城镇化的政策有关,但总体上农村中使用互联网的人数在不断增加,这为互联网在农村的推广奠定了良好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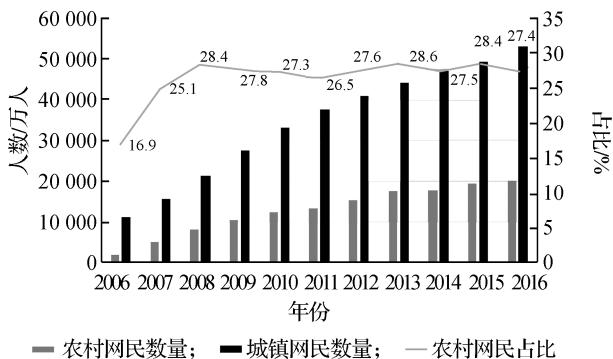


图1 2006—2016年城镇和农村网民规模对比

(二)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成为农业价值链构建的助推器

以前,我国农产品销售渠道比较狭窄,农民收益较低。在“互联网+”影响下,农村电子商务不断发展,减少了农产品的流通环节,缓解了农户销售农产品的后顾之忧。目前,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不断涌现,如绿谷网、农商网等,它们不仅为农产品更快地找到了销售市场,也为商家与消费者提供了公平的交易环境。除此之外,阿里巴巴与京东两大电商平台也为农产品的销售提供了广阔的交易市场。截至2015年,阿里巴巴网络交易平台上近90万个农产品卖家,京东为了能将农产品及时进行销售与配送,在全国建立了600个县级服务中心并在平台推出了农资频道。随着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尤其是县域电商服务市场规模的日益扩大,县域电商也形成了自己的一套服务体系,其围绕人、货、渠道、场地四个方面为农产品的销售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平台。农村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推进了农业现代化的发展步伐。

(三)农村互联网金融的发展为农业价值链的构建提供了资金保障

据央行统计,2016年我国涉农贷款的余额超过28.2万亿元,同比增长7.1%,在各项贷款中的占比为26.5%^[16]。随着农业规模化的发展,其对资金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这也为农村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提供了拓展空间。当前我国农村互联网金融模式主要有三种——P2P模式、众筹模式以及PPP

模式,这三种金融模式缓解了农业发展过程中贷款难的问题。银行看到互联网给农业贷款带来的便利,也转变了对农业贷款的方式,建设了融易贷、易农贷等互联网贷款平台。同时,支付宝和微信也开始开展农业支付业务,这使得农产品交易更加便利,降低了农业价值链中的交易成本。

2017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要扶持农村互联网金融的发展与创新,加强对农村互联网金融的监管,为农业融资提供良好的环境。除此之外,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免收增值税。农村互联网金融发展的日益完善为农业价值链在生产、加工、销售各环节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支持。

四、“互联网+”背景下农业价值链的构建路径

(一)完善农村电子商务渠道,发展共享物流

1. 互联网尤其是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对农业价值链生产与销售环节的影响较大。农产品销售是以完善的农村物流体系为基础的,物流业的发展有助于推动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完善农村电子商务渠道,可以采取如下措施:其一,网购带动了快递业的发展,但对农产品运输保鲜技术的要求比较高,因此,在完善农村物流体系的同时,要加大对保鲜技术的研发;其二,农村劳动力文化水平相对不高,互联网知识较为欠缺,政府要发挥引导作用,定期对农民进行网上销售技能培训,向农民宣传农产品电商销售模式;其三,拥有充足资金与专业人员的农产品企业可以建立自己的网站与数据库,树立企业形象,形成品牌效应,提高电商营销主体的素质。

2. 共享经济可以充分利用闲置的资源,减少产能过剩,提高资源利用率。利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实现冷链共享,可以减少农产品运输的成本与产能过剩;通过建立共享物流APP软件,用手机定位提前传送农产品运送量等信息给附近的运输者,可以避免因运输量不达标而造成的运输成本过高或者无人运输的问题;通过互联网技术对物流信息的控制实现信息共享,可以对农业生产结构起到一定的调整作用,减少资源浪费。

(二)完善农村互联网金融体系,加快农村互联网金融发展

互联网金融不同于传统的金融,其基于公共互联网、运营商宽带、广域网乃至城域网等交互式信息网络,向使用者提供互联网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互联网金融为农业价值链的构建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支持。为了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步伐,完善农村互联网金融体系,可以采取如下措施:第一,加强对农村金融体系监管,防止出现欺诈、网上盗窃等行为;第二,建立农村信用体系,为农户网上贷款提供更多信用保障;第三,在农户中宣传互联网金融知识与法律知识,让广大农户更深入了解农村互联网金融。

加快农村互联网金融的发展,要从我国农村金融的实际出发。第一,支持大中型涉农企业自建互联网交易平台。企业可在自建的平台上为农户提供互联网融资、理财、投资等增值服务,这样不仅可以在农村推广互联网金融,还可以给企业带来发展机遇。第二,加强对农村互联网金融的风险控制。农产品的价格涨跌幅度较大,农业投资本身就具有一定的风险,因此,风险控制对互联网金融而言十分重要。第三,研发适合农户需求的互联网软件。互联网软件研发公司应当根据农户需求,设计适合农户使用的简易终端,这也为将农村互联网金融发展提供技术上的保障。

(三)打造农产品品牌,树立良好的互联网营销形象

创立农产品品牌是提高农业竞争力的重要手段,也是提高农民收益的重要途径。要鼓励农业经营主体根据本地农业生产特色,因地制宜,打造带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品牌,并通过互联网农产品销售平台进行销售。打造农产品品牌与农产品的质量是紧密相连的,可以利用互联网技术提高农产品质量,如病虫害监测、智能化灌溉等技术的采用显著提高了农产品的质量,为打造良好的品牌形象提供了保障。

参考文献:

- [1] Porter Michael. Competitive Advantage: Creating and Sustaining Superior Performance [M].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85: 32 - 37
- [2] Ghate P. Informal Finance: Some Findings from Asia [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52(3): 685
- [3] Kaplinsky R. Globalization and Unequalisation: What Can be Learned from Value Chain Analysis? [J]. 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2000, 37(2): 117 - 146
- [4] 刘玉忠.“互联网+农业”现代农业发展研究[J].创新科技,2015(7):69 - 72
- [5] 裴小军.互联网+农业打造全新的农业生态圈[M].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15:149 - 153
- [6] 成德林,黄杨,汪浩.“互联网+农业”背景下我国农业产业链的改造升级[J].农村经济,2017(5):20 - 24
- [7] 李国英.“互联网+”背景下我国现代农业产业链及商业模式解构[J].农村经济,2015(9):29 - 33
- [8] 张庆亮.农业价值链融资:解决农业融资难的新探索[J].财贸研究,2014(5):39 - 45
- [9] 寇光涛,卢凤君.“互联网+农业产业链”的实践总结与创新路径[J].农村经济,2016(8):30 - 34
- [10] 崔春晓,邹松岐,张志新.农业产业链国内外研究综述[J].世界农业,2013(1):105 - 108
- [11] 王刚贞,江光辉.“农业价值链+互联网金融”的创新模式研究[J].农村经济,2017(4):49 - 55
- [12] 陈奕男.“互联网+”时代农产品物流发展路径探究[J].农业经济,2017(6):112 - 114
- [13] 丁志国,张洋,覃朝晖.中国农村金融发展的路径选择与政策效果[J].农业经济问题,2016(1):68 - 75
- [14] 周丰婕.“互联网+”背景下福建农产品流通中的信息不对称问题探析[J].商业经济研究,2017(21):134 - 136
- [15] 中国网信网.第39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全文)[EB/OL].(2017-01-22)[2017-10-18].<http://www.121jk.cn/news/redianzhuanti/show53251.html>
- [16] 西部网.央行:2016年全国涉农贷款余额增至28.2万亿元[EB/OL].(2017-08-29)[2017-10-18].http://news.cnwest.com/content/2017-08/29/content_15332791.htm

(责任编辑:李海霞)